

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  
二零二零至二三年度各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

社區綜合服務及社區教育小組

- (1) 關注荃灣區內婦女、少數族裔、家庭照顧者及弱勢社群等事宜，包括推動她/他們關心社會議題、發揮才能、健康成長、提升社會參與及其他與婦女、少數族裔、家庭照顧者及弱勢社群有關的活動及計劃；
- (2) 關注荃灣區內兒童及青少年等事宜，包括推動幼、小、中學童升學及輔導支援、促進家庭關係、關注校園暴力事宜及其他與兒童及青少年有關的活動及計劃；
- (3) 就各項與兒童、青少年、婦女、少數族裔、家庭照顧者及弱勢社群等的相關事宜與政府部門、非政府機構（社會福利署轄下團體）等進行討論，提出建議，並進行跟進及支援工作；
- (4) 關注荃灣區內的社區教育工作，推動社區人士關注與兒童、青少年、婦女、少數族裔、家庭照顧者及弱勢社群有關的社會議題，並推動社會參與及公民意識等相關的活動事宜；
- (5) 倡廉活動方面，推動荃灣區內與倡廉有關的活動及計劃。

關顧長者、復康及社區宣傳專責小組

- (1) 關注荃灣區內長者的事宜，包括推動關懷長者、長者文娛、長者健康、長者友善社區及其他與長者有關的活動及計劃；
- (2) 關注荃灣區內護老院及復康院舍的事宜，包括監察及改善院舍的服務質素及環境設施，保障院友的生活及生活尊嚴，推動有關機構的社會責任，並提供意見；
- (3) 關注荃灣區內有關復康的事宜，包括推動復康人士融入社區、協助復康人士發揮才能、推動復康人士文娛及健康，以及支援其他與復康有關的活動及計劃；
- (4) 就各項與推動長者及復康相關的事宜與政府部門、非政府機構（社會福利署轄下團體）等進行討論，提出建議，並進行跟進工作；
- (5) 於區內舉辦與推動社區共融及「長者友善社區」相關之活動及計劃；
- (6) 向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提出與長者、復康人士、社區共融及長者友善社區相關之意見；
- (7) 社區宣傳工作方面，策劃和推行與荃灣區議會有關的宣傳工作，及舉行宣傳荃灣區議會的活動、荃灣區議會刊物的出版事宜及製作荃灣區議會紀念品。

審核小組

- (1) 負責審核地方團體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，並決定實際批款的款額。